

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松江区数据局的数字化项目技术评估服务（平台应用类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数字化项目技术评估服务（平台应用类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信投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478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91.2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信投建设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7月1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